

# 国家外汇管理局汉川市支局 2019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，坚持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相结合，切实履行基层央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责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了领导小组和各职能部门的职责，对全行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安排和部署，指导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二是健全工作机制，修订完善了支行《政府信息行务公开实施办法》，将信息公开与党风廉政建设、依法行政、金融宣传和内部管理等工作有机结合，实行目标考核，形成长效工作机制。三是加强教育培训，制定和实施教育培训工作计划，加大《条例》的学习和宣传活动力度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管理能力。四是强化监督检查，推动纪检监察、法律和执法部门的协调配合，形成监督检查合力，防范法律风险和失泄密事件的发生。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的有效落实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2	0	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注：“政府集中采购”数据由中国人民银行汉川市支行在其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统一公布。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（四） 无法提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
供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内容的全面性还有待提升；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还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三是信息公开的渠道比较单一；四是信息工作机制与制度还需完善。

(二) 改进措施：一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；二定期按时做好信息公布；三是用好载体，完善政务公开形式。在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务公开栏这一公开形式的基础上，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、新形式，使政务公开的形式灵活多样。四是完善公开内容及工作机制与制度，建立长效的监督管理激励机制，为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保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国家外汇管理局汉川市支局

2020年1月20日